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4-050

##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易德伟先生、杜斌先生、王华标先生、王逸斐先生、张春雨女士及苏小禾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同意提名陈向东先生、刘圻先生、李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其中刘圻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向东先生、刘圻先生、李春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均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陈向东先生、刘圻先生、李春先生任期至 2027 年 12 月将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规定，在上述人员任期到期前选举新任独立董事。

公司将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此次股东大会选

举的6名非独立董事与3名独立董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就职，任期三年。

##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王纪先生、陈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3），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宇珺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公司将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上述监事会换届选举，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此次股东大会选举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上述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就职，任期三年。

##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个人品德和职业素养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1、易德伟简历：

易德伟先生：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至 1991 年 12 月，任华中师范大学科研处副科长、代理科长；1991 年 12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职于国家教育委员会（现国家教育部）社会科学司规划处；1993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北京纳英文化传播公司董事长；1999 年 12 月至今，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11 月至今，任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嘉必优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武汉嘉益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杭州育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董事、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嘉必优工程生物科技（湖北）有限公司董事、长江产业科技创新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易德伟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2,331,377 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2、杜斌简历：

杜斌先生：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历任华中师范大学学生管理科科长、历史文化学院副书记；1999 年 12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董事会秘书；2004 年 9 月至今，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嘉必优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目前兼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杜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76,383 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

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3、王华标简历：

王华标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4年12月，任职于华中师范大学；1999年12月至2004年8月，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年9月至2005年7月，任嘉必优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5年8月至2006年9月，任武汉时代光华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15年12月，历任嘉必优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商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目前兼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董事、嘉必优合成生物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华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108,165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4、王逸斐简历：

王逸斐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拥有英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KPMG UK LLP分析师；2012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分析师；2015年3月至2018年5月历任Columbia Threadneedle EMEA分析师、基金经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月任德福中国证券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0年2月至今，任北京德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逸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5、苏小禾简历：

苏小禾女士：1996年生，中国香港籍，本科学历，生物人类学专业，毕业于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2019年11月至今，任卓时(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苏小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6、张春雨简历：

张春雨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9月至2009年10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高级审计师；2009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公司财务经理兼东区财务负责人；2013年3月至2017年6月，任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CFO；2017年6月至2021年1月，任湖北凯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CFO；2021年1月至今，任凯辉(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兼任凯辉成长(苏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凯辉创新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北京明荣晖杰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贝优有限公司董事、欧之智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凯辉璟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上海璃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苏州凯辉成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苏州凯辉西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晋江凯辉贰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凯辉达安(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福州凯辉数

字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晋江凯美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天津凯元辉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武汉凯御久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上海凯享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凯辉共创（天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凯辉共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凯辉成长（泉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凯辉股权投资（泉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张春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附件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1、陈向东简历：

陈向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微生物专业。1988 年起在武汉大学任教，现任武汉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典型培养物保藏中心主任。现为教育部大学生物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湖北省遗传学会常务理事、湖北省微生物学会常务理事、“微生物学通报”副主编、“生物资源”编委会副主任，曾任中国微生物学会常务理事、微生物学教学工作委员会主任，中国遗传学会微生物遗传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陈向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向东先生已经取得科创板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2、刘圻简历：

刘圻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2002年起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任教，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2015年11月至2020年6月，兼任武汉天虹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兼任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兼任红塔区千圻商务财会信息咨询服务部高级管理人员。目前兼任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圻先生已经取得科创板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3、李春简历：

李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8月至2005年5月，历任石河子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05年6月至2020年4月，任北京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年4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担任中国化工学会生物化工专委会副主任、中国生物工程学会合成生物学专委会副主任、中国生物工程学会合成生物学专委会副主任、亚洲生物技术联合会生物催化分会中方执委、亚洲合成生物学联盟执委。

李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



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春先生已经取得科创板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附件 3：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 1、王纪简历

王纪先生：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 7 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04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嘉吉烯王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质量总监；2016 年 2 月至今，任武汉嘉益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3 月至今，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2、陈静简历：

陈静女士：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出纳；2021 年 1 月至今，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会计。

陈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